

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

年产 800 万条电源线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 月 28 日，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根据《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条电源线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环评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环评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08 月 02 日，企业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插头线、电动工具、电器配件制造，加工；充电电池组装。目前仅从事业务范围内销售的工作。目前市场前景良好，企业拟利用自有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葛庄村委湾里村 50 号的部分标准厂房约 6904.67m²，采购线缆挤出机、笼绞机、束丝机等生产设备（套），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电源线 800 万条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20 年 03 月 06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开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武行审备[2020]60 号，项目代码：2020-320412-38-03-507135）。2020 年 9 月公司委托常州观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常州金鼎电缆有限



公司年产 800 万条电源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0]475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条电源线生产项目”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湟里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注塑、压塑工段产生的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焊接工段产生的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公司采用厂房隔音降噪等措施使厂界外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厂区设有一般固废堆场（20m²），产生的一般固废临时堆放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环卫清运。

设一座独立的危险废物堆场（15m²），专人上锁管理，门口设置危废信息公开栏、悬挂警示牌。所有危废打包后分类存放，悬挂环保标志牌。危废仓库地面防腐防渗漏，设置托盘，保证了废液不外泄污染环境。各类危废出入库均贴有小

标签，危废种类明确，各危废出入库量均详细记录台账。危废仓库内外均配备全景视频监控，画面覆盖贮存区域。

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实现零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经监测，2021年1月11日、12日生活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所测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1中B等级标准。

2.废气

经监测，2021年1月11日、12日注塑、压塑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要求。

经监测，，2021年1月11日、12日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标准要求。锡及其化合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中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车间外无组织监控点浓度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

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噪声监测结果：压塑机72.3dB（A），笼绞机74.4dB（A）。

经监测，2021年1月11日、12日该公司东厂界1#测点、南厂界2#、西厂界3#测点、北厂界4#测点昼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公司按生产线满负荷产能计，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废金属产生量约0.6t/a、废塑料约3t/a、废包装袋约2t/a均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产生量约4.273t/a委

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灯管约 0.008t/a，验收时暂未产生，后期企业承诺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4.2t/a，由环卫清运。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454t/a，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的核定量，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悬浮物 0.034t/a、总氮 0.0154t/a，均符合环评预测值。化学需氧量 0.032t/a、氨氮 0.0059t/a、总磷 0.0006t/a 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的核定量。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挥发性有机物 0.0154t/a，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废气的核定量。一般固废 100%处置，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固废的处置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仅为化粪池，不作效率监测。

注塑、压塑工段废气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挥发性有机物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54.0%。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湟里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均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不构成超标污染影响。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4、本项目固废堆场已按环保要求做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在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一致认为：

“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条电源线生产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及苏环办[2019]327号文要求做好各类固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2、做好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类大气污染物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3、完善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张贴环保制度标牌，加强员工环保意识，落实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

4、加强事故风险防范，定期组织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落实应急防范措施。



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

2021年 / 月 28日

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
年产 800 万条电源线生产项目

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组长	黄豆举	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	经理	13806126287
成员	李树白	常州工学院技术转移中心	教授	13775020653
	潘霞	常州工学院	副教授	1596214611
	杨	常州工学院	副教授	13606116816
	王杰一	江苏恒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61996925

建设单位：常州金鼎电缆有限公司



2021年 1月28日